

主动公开

上海市司法局

沪司发〔2021〕57号

关于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 2020 年度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人民监督员、各人民监督员所在单位：

根据《上海市人民监督员管理实施办法》和《2020 年度人民监督员考核实施方案》，我局依据 2020 年度人民监督员监督评议工作情况、市检察院对人民监督员履职情况的评估意见和人民监督员年度总结报告，结合人民监督员学习培训和遵章守纪等方面情况，对 149 名人民监督员进行了年度考核综合评定，并征求了市检察院相关部门的考核意见。同时，在上海司法行政门户网站的“人民监督员工作专栏”对考核等次为优秀的人民监督员名单进行了公示。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

一、优秀等次（22 人，排列不分先后）

于庆、马蒋荣、王玉香、王崇斌、王新、厉翠兰、朱如安、许美、阮洪生、安培、李梅芳、李翔、忻国明、郑金涛、赵山、胡庚辛、费峰鹰、徐进、徐极、徐国忠、黄鸣、潘仁钢

二、合格等次（127 人，排列不分先后）

安宁、包道俊、保曙琳、薄海豹、曹敬祥、曹文斌、曹雄斌、柴一峰、陈磊、陈亮、陈宁、陈少中、陈海波、陈晶莹、程伟、丁德应、杜俊贤、丁劲松、樊凯毅、范天才、费佳、冯楠、郭晓阳、高建军、龚敏捷、龚艺、顾建新、何斌、何友胜、何晓俭、何祖华、黄勇霖、蒋青锋、金国新、金文、金再勤、卢吉、朱明瑛、李云崎、李本奉、李昌勤、李珺、李明贵、李淑芬、励嘉申、廖群、刘春彦、刘栋（宝山）、刘栋（静安）、刘正东、刘希平、刘源、刘智俊、刘海燕、刘楷、林庆峰、陆莹、陆云、楼凌宇、吕璇璇、门晓海、马卫、马裕、毛苏平、莫劲松、梅蕾、庞朝婧、潘鲁健、屈广军、邱华云、桑亦康、沈海艳、沈小舟、石磊、石威、孙静、孙卫兵、王华、汪智豪、王西雨、王嘉敏、王黎娜、王晓韵、王秀兰、卫东、卫勇、魏刚、温金明、吴国香、吴文巍、王耀、夏从文、肖秋、肖疏、徐洪海、徐珊珊、徐敏劼、徐清、徐艳、许晓华、尹琳、叶榭平、杨洁、杨兰、於善卫、虞浔、袁国富、袁俊、臧贤玲、张聪、张栋、张岚、张文钦、张志海、张静、郑慧琼、郑伟、郑文婕、钟燕、钟雨萍、朱瑞军、朱祥、朱晨、张伟、张海斌、周锋、赵李英。

希望获得考核优秀等次的人民监督员珍惜荣誉、戒骄戒躁、再

接再厉，争取更大的成绩。其他人民监督员要以先进为榜样，加强理论学习，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和法治意识，积极发挥监督作用，勇于担当、敬业奉献，着力提高法律监督能力水平，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应有贡献。

特此通报。

上海市司法局

2021年8月10日

抄送：司法部，市人大，市政协，市委政法委，市检察院。

上海市司法局办公室

2021年8月11日印发

